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45人					单位数:3个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海珠发展驶入快车道，面对新征程，我局将全面抓好经济监测运行，把握经济发展的新趋势、新情况，狠抓重大平台建设、重大项目推进、重点产业培育，推动海珠高质量发展。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抓好政策研究，争取更多政策措施和创新经验落地，积极推动我区“一区一谷一圈”平台升级。加大力度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人工智能等一批数字经济企业集聚发展。着力在城区功能布局优化、产业发展空间拓展、现代产业体系构建、产业生态建设等方面做出新亮点、新成绩。加强政策研究，扶持现代商贸会展、文化旅游、高端专业服务业发展。支持并辅导新兴产业申报上级专项扶持资金。认真统筹好2021年海珠区十件民生实事，确保民生实事全面完成。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局领导班子面对严峻的形势和艰巨繁重的任务，能充分认清肩负的责任使命，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工作要求上来，认真履行领导责任，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重点工作，全力打造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的海上明珠，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的成效。2021年我区实现GDP增长9.3%，全市排名第三；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3%，增速均居全市前列；全区59个市“攻城拔寨”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184.7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30.7%，全市排名前三。我局牵头代拟《广州市将海珠区打造成为高质量发展新高地的实施意见》，已获市委深改委印发；高质量编制“十四五”规划，高水平撰写了产业调研报告，为全区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和实施路径。2021年局获广州市“国防动员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党支部被区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2名同志分别被评为区直属机关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价格认定中心获评2021年度《广东价格认定》投稿先进机构，2020年度粮食安全考核结果为优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全年预算数	15,548.54	0		1642.93		13905.61		6610.12	8938.42	
	全年执行数	15,548.54	0		1642.93		13905.61		6610.12	8938.42	
	完成率	100%	0		100%		100%		100%	1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	资金管理	16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2		预算完成率达100%。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及时、准确的完成预算工作。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专项资金管理规范。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5		主要是年中有上级下达项目调增预算情况。进一步加强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尽量减少年中预算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率达100%。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本年没有结转结余资金。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本单位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并对预算、财务收支等进行了规范。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		政府采购项目按规定执行。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按时、按规定进行预决算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本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并资产管理进行了规范。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资产账与财务账按规定进行核对。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5		因资产老化、破损、维护等情况，存在资产利用率未达100%。下一步将加强资产管理和利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成本管理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年初已按区财政局要求统一压减公用经费预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较年初预算有所降低。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3		本部门有开展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本部门绩效目标根据年度工作任务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可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100%。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本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8		绩效结果应用不够全面，受项目特点的影响，部门结果未被采用。进一步加强绩效结果应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推进社会民生事业持续发展	6	遴选2021年海珠区十件民生实事	4	形成《2021年海珠区十件民生实事候选项目》	完成《2021年海珠区十件民生实事候选项目》	4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参与节能考核单位	1	6家	10家	1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能源审计单位	1	2家	3家	1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全区固投总量	4	400.0亿元	416.3亿元	4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illegible]